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淮河流域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叶县灰河生态公园建设项目一标段合同的履行将占用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一定的流动资金。

2、本合同的具体金额以实际运营建设为准，存在执行金额与合同金额不一致的风险。

3、项目施工期间，受极端天气和自然灾害影响，造成完成工期、质量要求不能依约达成带来不能及时验收的风险。

一、合同签署概况

近日，公司与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重庆津瑞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百绿园林景观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与叶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发包人”）签署了《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54,744,400元。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交易对手方简介

叶县位于河南省中部偏西南，是“中国岩盐之都”，辖3个街道、15个乡镇、533个行政村，89万人，总面积1387平方公里。叶县矿产资源丰富，以盐为最，展布面积400平方公里，储量3300亿吨，品位居全国井矿盐之首，被国家矿业联合会命名为“中国岩盐之都”。（以上信息来源：叶县人民政府）

（二）关联关系

公司与叶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淮河流域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叶县灰河生态公园建设项目一标段

工程地点：叶县境内

工程内容及规模：该项目建设范围总长度为5千米，项目占地面积为405566.00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绿化工程、道路及铺装工程、建筑工程、水系工程、景观小品工程等，同时完善沿线土方、电气、照明、观光设施等配套工程。

2、合同工期：勘察设计工期3个月，施工工期24个月，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3、合同价格和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为人民币：壹亿伍仟肆佰柒拾肆万肆仟肆佰元整（¥154,744,400元）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4、合同价款支付

工程进度款：按工程形象进度和实物工程量分段支付工程款。

5、合同生效条件

本合同在双方盖章后生效。

四、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154,744,400元，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该项目将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公司的资金、技术、人员等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履行。

五、备查文件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特此公告。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16日